



以政策链推动产业、创新、资金多链协同 ——从“合肥样本”看科技金融发展之道

作者：刘竹波

邮箱：liuzhubo@xinhua.org

在全国首个省级创新型省份建设促进条例《安徽创新型省份建设促进条例》实施即将满一周年之际，我们从“合肥样本”出发，看金融如何助力科创企业发展，实现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等多链协同。

编辑：杜少军

审核：张 骐

官方网站：www.cnfin.com

客服热线：400-6123115



目录

一、启动“创投城市计划”整合创新要素	3
二、建立风险补偿资金池 培育创新环境.....	4
三、创新批量贷投联动 优化金融服务模式	5
四、小结.....	6

以政策链推动产业、创新、资金多链协同 ——从“合肥样本”看金融支持科创发展之道

科技创新是我国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科技自立自强已成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引导金融资源向科技创新领域配置，进一步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既是金融机构的重要使命，更是各级政府的重点工作。

安徽省聚焦打造“三地一区”，奋力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科技创新策源地。2021年7月1日，全国首个省级创新型省份建设促进条例《安徽创新型省份建设促进条例》（下称条例）开始实施。在条例实施即将满一周年之际，我们从“合肥样本”出发，看金融如何助力科创企业发展，实现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等多链协同。

科创企业融资难，主要与科技创新自身特点有关。一是科技创新周期长，不确定因素多风险高，创新活动本身价值难以准确评估。二是高投入，需要大量的资金和人力资本支撑，但科创企业本身能够提供的为市场所认可的抵质押资产少。三是全球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科技企业金融需求及其特点快速变化。因此，对于有着“风投之城”美誉的合肥来说，与招引产业龙头相比，培育创新环境做精做细科技金融服务并非易事，有业内人士将这一过程比作从“移树”到“栽树”。我们认为，有效发挥地方政府引导作用、完善相关政策链条，整合创新要素、培育创新环境、优化金融服务模式是实现从“移树”到“栽树”的关键所在。

一、启动“创投城市计划” 整合创新要素

近日，由合肥市投促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局共同主办，市投资基金协会、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承办，各县（市）区、开发区，合肥市三大国资平台公司以及合肥市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参与的“创投城市计划（Long-Hefei）”项目资本对接活动启动仪式暨首场对接会顺利落幕。活动现场遴选了涉及量子、人工智能、空天信息、生物医药、集成电路等13个产业的22个重点项目，总投资达80亿元，资金需求20.28亿元。合肥市投促局局长吴文利介绍称，未来将通过不断完善专业服务平台，推动资本要素与优质项目对接，建立项目资本共生共荣的良好生态，巩固拓展“科创+产业+资本”的发展路径。

创业投资是一种股权投资，寻求资本的长期投资收益，更加注重企业成长性，这一点和科创企业高成长、高风险、高投入等特点相吻合。因此，创业投资的范围主要是高新技术产业，在知识经济时代创业投资是推动一个国家经济内生增长的重要因素。数据显示，2021年，国内创投主要城市的融资事件达到1.14万例，其中合肥就有248例，这一数字较2020年相比增长100%，是Top15城市中融资增速最快的城市。

以投带引的资本招商“合肥模式”，曾一度缔造了合肥十年“换道超车”的发展诗篇，为合肥培育了新型显示器件、半导体和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集群。启动“创投城市计划”，在“引导性股权投资+社会化投资+天使投资+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这一公式中引入更加专业的创投力量，将汇聚更多创新要素，形成更加多元地科技投融资体系。其背后反映出合肥资本招商模式的变革与创新，核心在于更加充分运用市场逻辑和资本力量，整合各类创新要素，培育科技型创业企业。

对于地方政府来说，更好地整合创新要素需发挥资本招商的放大效应，加强预算安排，通过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引导基金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向科创领域。为培育创投市场，2021年底，合肥市设立总规模200亿元的政府引导母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合作设立各类专项基金，聚焦支持合肥重点产业和科创企业发展。今年上半年，合肥市专门组建了种子基金，在项目“最初一公里”介入支持。设立政府引导母基金后，首批7只参股基金总规模218亿元，母基金出资30.5亿元，资金放大近7倍。

二、建立风险补偿资金池 培育创新环境

科技创新与风险相生相伴，培育创新环境，关键是要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科学设计风险共担机制，有效分散风险。围绕风险共担和补偿机制，全国多个省份也纷纷进行了探索，包括设立专利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贴息专项基金等。其中，最为核心的一点就是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效益，对合作银行、合作担保机构开展的科技企业贷款所产生的本金损失进行有限补偿。

2022年4月，安徽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保监局、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制定了《安徽省科技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暂行办法》（下称《办法》），风险补偿资金池试点规模为2亿元，主要面向注册地在安徽省或在安徽开展成果转化、投资经营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轻资产、知识密集型等特点，《办法》通过补偿标准的划定给与相关贷款适当政策倾斜。例如，《办法》规定，采取直接贷款方式的，给予合作银行该笔不良贷款（本金余额，下同）30%的风险补偿。若该笔不良贷款属于科技型企业银行业金融机构获得的首笔贷款，或是以纯信用、知识产权、应收账款和存货抵（质）押等方式获得的贷款，在30%标准的基础上再提高5个百分点风险补偿。

让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敢贷、愿贷、能贷、会贷”，还要在建立风险补偿的基础上通过完善监管、加强科技力量等方面共同发力，合力推动金融机构提高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风险容忍度。《办法》明确，监管部门需制定对合作银行、合作科技担保机构尽职免责办法以及相关的绩效评价办法，为金融机构支持科技创新提高制度保障。此外，《办法》还要求建立科技担保贷款模型和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科技担保贷款线上化、批量化。金融科技的加持有望更好地发挥征信、工商、税务、电力、司法等行业数据要素的支撑作用，提升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的决策和风险监测能力。

三、创新批量贷投联动 优化金融服务模式

2016年，多部门联合出台《关于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创新力度开展科创企业投贷联动试点的指导意见》，开展科创企业投贷联动试点。但由于我国法律方面的限制，国内商业银行不能直接持有企业的股权或认股权证。因此，多数银行都只能借助海外全资控股直投子公司或绕道与第三方机构合作进行股权投资。在实践中，银行与投资机构的理念不同，银企信息不对称、银行复合型专业人才缺少、投贷联动模式的周期与科创企业发展的商业周期不匹配等多重因素往往会导致双方合作成本较高，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传统商业银行开展投贷联动的积极性。

此外，商业银行风控体系不能完全满足科创企业业务开展要求也是重要掣肘。有业内人士表示，商业银行目前的风控体系主要针对传统制造型企业、贸易类企业，而投贷联动的资金主要投向高风险、高收益的科创企业，商业银行需在授信评审、投资决策、风险隔离等方面建立新的业务模型加以适应。因此，创新金融服务模式还需从制度方面形成更多合力。

在安徽银保监局指导下，安徽省银行业协会联合地方政府、银行机构积极探索科创企业金融服务新模式——贷投批量联动。从“投贷联动”到“贷投联动”，一字之差背后是整个业务逻辑的转变，通过模式创新促进银行与政府、股权投资机构紧密合作。

据介绍，这一模式按照“批量推荐—分级评估—协同授信—投贷联动”的运作机制，以政府批量推荐企业和超额风险补偿资金池进行风险补偿为基础，即根据政府制定的白名单，银行率先贷款，政府利用超额风险补偿资金池弥补风险。

在此模式下，银行批量化获客可以大大降低商业银行业务开展成本，降低银企信息不对称导致的相关风险，政府白名单制度、协同授信服务也为银行开展专业化评估提供了基础。且贷投批量联动新模式重点支持的是同意政府基金通过市场化方式入股或者愿意出让期权、签订优先认购权协议，以及政府引导基金拟投资或已投资的科创企业。这样一来，银行等机构参与的积极性大大提升。政府所属投资公司跟投，其在银行给科创企业发放贷款后按照贷款的一定比例投资入股科创企业，企业上市后股权溢价变现，其溢价收入作为其他企业偿还贷款本息的备付金。即便是对于一些初创型科技企业，有了政府所属投资公司“以投跟贷”，银行敢贷愿贷意愿提升，有效推动了在科技企业生命周期中前移金融服务，大大缓解了投贷之间的矛盾。

四、小结

创投城市计划、风险补偿资金池、批量贷投联动等一系列科技金融领域创新与探索背后，都体现出地方政府在构建多层次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中发挥重要的引导作用。

如何发挥好政府性产业引导基金对社会资本的撬动作用，如何建立起可持续的风险共担与补偿模式，如何通过模式创新形成更多的制度合力破解科技企业融资难题，将是摆在所有地方政府面前的“必答题”，而“合肥样本”或许可以提供一些思考和借鉴。

重要声明

新华财经研报由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发布。报告依据国际和行业通行准则由新华社经济分析师采集撰写或编发，仅反映作者的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尽可能保证信息的可靠、准确和完整，不对外公开发布，仅供接收客户参考。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